



香港房屋委員會
Hong Kong Housing Authority

本函檔號： () in HD(EM)TNS NTT/4/10/1

來函檔號：

西貢區議會
新界西貢親民街 34 號
西貢政府合署 2 字樓
吳仕福主席

吳主席：

有關 2012 年 11 月 6 日西貢區議會

提出動議(j)：「促請港府將健明邨納入「人人暢道通行」新政策，加裝升降機或扶手電梯」
(SKDC(M)文件第 237/12 號)

提出動議(k)：「本會要求儘快於健明邨扶手電梯附近合適位置增設升降機」
(SKDC(M)文件第 238/12 號)

有關上述兩項動議，本署現謹覆如下：

現時由健明商場往上邨設有一條扶手電梯，在上午返工返學的繁忙時間，該扶手電梯的使用量較大。就此問題，西貢區議會轄下「房屋及環境衛生委員會」一直有緊密監察及關注。

房署自 2008 年 10 月起，進行了一系列繁忙時間人流統計，包括扶手電梯使用的等候時間及使用扶手電梯往返上下邨所需時間，並於 2009 年 7 月 29 日在「房屋及環境衛生委員會」第四次會議上作出詳細報告及交代。由於在繁忙期間，該扶手電梯使用量仍未達設計使用量的 60%，等候時間少於 1 分鐘，所以決定無需加建新的扶手電梯。但為了加強維持人流秩序及保障使用者安全，房署每天於該段繁忙時間派出警衛維持秩序及紀錄使用人數。若真正使用量達至設計量 75% 時，會考慮加設扶手電梯的可行性。有關此項管理及監察工作一直持續進行，並於「房屋及環境衛生委員會」上定期作出報告。

除了扶手電梯外，居民仍可使用兩部升降機及行人樓梯往返商場及上邨。

政府推出「人人暢道通行」的無障礙通道政策，主要是為傷健者提供更方便的無障礙通道。現時健明商場往返上邨已設有兩部升降機，所以足以應付傷健人士使用。為方便及協助傷健者使用升降機，房署會加派警衛協助傷健人士使用升降機及增加指示通告。

多謝區議會對公共屋邨事務的關注。

房屋署署長

(陳升揚 陳升揚 代行)

2012 年 10 月 30 日